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04-23393247

聯絡人：林佩萱

電 話：04-37061134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948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94852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學校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雙語教師增能研習」資訊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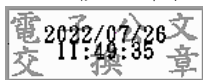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為協助辦理「高級中等學校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」之學校培育雙語教學種子教師，本署特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於111年7至11月間辦理3場雙語教師增能研習；其中第2場「中階」研習訂於111年8月18日辦理，其報名方式及相關資訊，請參閱附件。

二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林芸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分機2581；信箱：bilingual@cc2.ncue.edu.tw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英語學系、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